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市统计数据管理中心的统计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(2025)财务管理系统运维服务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统计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(2025)财务管理系统运维服务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;承接企业为北京锐创有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34人,营业收入为837万元,资产总额为591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锐创有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7月10日

